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

成教技发〔2017〕58号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

关于印发《成都市小学科学学科实验教学 微课制作标准》的通知

成都高新区、成都天府新区社会事业局，各区（市）县教育局，
直属（直管）学校（单位）：

为促进教育装备及信息化建设，推进小学科学实验教学优质资源建设共享，进一步提高小学科学课堂教学效益，规范实验操作技能，现将《成都市小学科学学科实验教学微课制作标准》印发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联系人：刘青，联系电话：028-86143761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成都市小学科学学科实验教学微课制作标准

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

2017年7月11日